

鄂州市鄂城区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文件

鄂城常发〔2022〕10号

鄂城区人大常委会 关于鄂城区 2021 年财政决算和 2022 年 上半年预算执行以及 2021 年区级预算执行和 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报告的 审 议 意 见

区人民政府：

2022 年 10 月 27 日，区第十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区财政局负责人朱立新受区政府委托所作的《关于鄂城区 2021 年财政决算（草案）和 2022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以及听取和审议了区审计局局长龚逢斌受区人民政府的委托所作的《关于对 2021 年度区本级财政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情况报告》。

会议认为，区人民政府及全区财政系统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决策部署和区人大有关决议，坚决落实“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要求，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为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提供了有力的财政支持，充分发挥了财政政策对防疫情、稳经济、保安全的关键作用。2021年全区财政决算总体良好，符合《预算法》规定。2022年上半年，全区财政工作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总基调，统筹资金大盘、坚守风险底线、强化财政监管，支撑性作用进一步彰显，全区财政预算执行取得积极成效。

会议指出，预算执行和财政管理中仍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主要表现在：**一是**收入增长缓慢，受经济下行、疫情冲击、减税降费政策等因素影响，收入增收难度加大。**二是**支出压力增大，刚性支出增加，全区财政运转困难、收支矛盾进一步显现。**三是**财政资金绩效管理和评审管理不够完善。这些问题要予以高度重视，认真研究，采取有效措施加以解决。会议作出如下审议意见：

一、科学精准编制预算，提高依法理财水平。坚持“三保”支出优先安排，保障重大政策实施和重点领域资金需求，压减一般性支出，降低公共运行成本，杜绝无预算、超预算支出。加快项目支出标准体系建设，切实增强支出标准在预算决算草案编制中的基础性作用。

二、落实稳定经济措施，保障财政支出强度。扎实推进稳住

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落地见效，充分发挥财政稳定经济的关键作用，着力稳增长，稳市场主体，保就业。要以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全面运行为契机，加强项目库建设，做好项目储备和前期准备工作，做到预算一经批准即可实施。

三、突出财政绩效导向，增强资金使用效益。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健全覆盖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切实将重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重大投资项目资金纳入预算绩效管理，把绩效管理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和管理的全过程。

四、统筹发展和安全，有效防范政府债务风险。严格落实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精确测算债务空间，精准申报发债资金需求，健全政府性债务风险评估与预警、处置机制，牢牢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的底线，实现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大局稳定。

会议听取了《关于对 2021 年度区本级财政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情况报告》认为，区审计部门能够主动适应新形势新要求，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大局，立足经济监督定位，依法履行审计监督职能，创新方式方法，有选择性地拓展反映问题的层次和深度，尤其是对教育系统和农村人居环境审计发现问题的系统梳理方面，审计做得很扎实。同时善于加强对问题的原因进行综合分析，提出的建议和意见针对性强，有利于促进预算管理规范化、提高预算管理水平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切实发挥了审计监督服务大局的职能作用。

当前，我区审计工作中还存在一些需要改进的地方：一是审

计查出问题整改落实有待进一步深化；二是审计结果运用成效有待进一步增强。为了切实做好审计工作，会议提出如下审议意见；

一是坚持问题导向。要坚持从政治着眼、从经济入手，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大局，科学制定年度审计项目计划，不断加大审计监督力度，创新审计方式方法，努力营造平稳健康的经济环境、国泰民安的社会环境、风清气正的政治环境。

二是坚持整改导向。要按照“见底清零、标本兼治”的要求，进一步加大审计整改督促力度，健全审计监督与其他各类监督的整改督促机制，切实将整改成果转化为治理效果，更好地服务和保障我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三是坚持成果导向。要从改革的视角研究看待问题、以改革的思路推动解决问题，提出可操作性强、实际效果好的审计建议，要加大审计结果运用力度，真正发挥审计的震慑作用。要持续推进审计结果公开，充分发挥社会舆论的监督作用。

以上审议意见请区人民政府认真研究解决，并适时将办理结果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

鄂城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2年10月30日

鄂城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10月30日印发
